

敬酒罰酒

使徒行傳 14:8-18

保羅在路司得行神蹟，治好了一個生來癱腿的人。群眾就說他是神，要獻祭給他（徒 14:8-14）。

這是許多人挖空心思、夢寐以求的事。演藝人員、政治人物、知識分子、網上、線上，都在意人氣、點擊率、掌聲、排名、支持度。基督徒呢？牧師呢？我呢？

希望被人認識、稱贊、欣賞的慾望，是神放在人心裡的。本來是好的，它能幫助上進與和睦；但罪進入世界後，一切都改變了，一切都被污染破壞了。名聲、面子變成偶像。我們就在拜這偶像中受轄制、被奴役、虛偽、嫉妒、自大、怨恨、得意。

我們要渴慕神對我們的稱讚，「這人的稱讚，不是從人來的，乃是從神來的」（羅 2:29）。神（因信）稱人為義，那才有價值，有永恆的價值。在神稱讚之下，如果也得人的喜悅，很好（路 2:52；徒 6:3），但心裡不要想這些，要專心依賴主、歸榮耀給主，那是正確又安全的。

通往滅亡的道路好走；到永生，就非窄門小路不可。很多教會領袖不但不拒絕被高舉，不防備被高舉，還半推半就或順水推舟的情願被高舉，甚至主動示意或帶領人這麼做。不可，不可。我們看保羅的好榜樣：

「巴拿巴、保羅，二使徒聽見，就撕開衣裳，跳進眾人中間，喊著說：諸君，為甚麼做這事呢？我們也是人，性情和你們一樣。我們傳福音給你們，是叫你們離棄這些虛妄，歸向那創造天、地、海，和其中萬物的永生神。他在從前的世代，任憑萬國各行其道。然而為自己未嘗不顯出證據來，就如常施恩惠，從天降雨，賞賜豐年，叫你們飲食飽足，滿心喜樂。二人說了這些話，僅僅的攔住眾人不獻祭與他們。」(徒 14:14-18)

好榜樣是好榜樣，可是在罪惡的世界，好榜樣常常產生可怕的结果。本來保羅可以騙吃騙喝的享人間富貴，但他敬酒不吃、吃罰酒，要自己和聽眾活在真理中；結果，原來的粉絲變成仇敵(參：加 4:16，我將真理告訴你們，就成了你們的仇敵麼？)。他差點被打死。

不要在意受苦。求聖靈讓我們天天強化一信念，要知道：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(林後 4:17)。